

证券代码：830860

证券简称：奥特股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银川奥特信息技术股份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陈华持有公司股份 8,53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2.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8,53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质押股份用于个人贷款提供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融资为个人行为，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陈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兼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4,121,408、48.99%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25,590,906、36.74%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8,530,000、12.25%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16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陈华先生质押3,87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877,4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股份用于个人贷款，质押权人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股权质押已于2018年9月3日解除。

2018年9月公司控股股东陈华先生质押3,87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5.57%。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3,877,4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股份用于个人贷款，质押权人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股权质押已于2020年9月28日解除。

2020年11月公司控股股东陈华先生质押8,5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2.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8,530,000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股份用于个人贷款，质押权人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该股权质押已于2025年10月13日解除。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质押合同》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银川奥特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0日